

# 常山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026年1月27日 在常山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徐云涛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2025年主要工作

2025年，县检察院在县委和市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县政府、县政协以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紧扣县委“常·争”计划“9+2”重点工作，依法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持续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全年共办理各类案件1096件，其中，刑事检察754件、民事检察57件、行政检察169件、公益诉讼检察39件，刑事执行监督、控告申诉等77件。31项核心业务数据中12项居全市第一，整体质效稳居全市前列；重大法律监督事项季度交流赛两次获全市第一，4个案件获评省、市检察院典型案例；16个集体和个人获市级以上荣誉表彰，1名干警获最高检表扬；11项工作获国家级媒体报道；院机关获评全省模范机关建设先进单位，系全省检察机关唯二、全市政法单位唯一。

## 一、聚焦中心大局，充分履职护航经济社会发展

**坚决维护平安稳定。**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积极落实维护稳定社会责任，对各类刑事犯罪依法批准逮捕153人、起诉488人，全力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常山、法治常山建设。坚持严的基调不动摇，从重从快惩治危害公共安全和严重暴力犯罪。积极融入社会治理重点领域“三清三提”专项整治，依法办理寻衅滋事、妨害公务、“黄赌毒”等严重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犯罪168件237人，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提前介入以访乱治的翁某某等人冒领残疾人证骗取补贴系列诈骗案，对2名“零

口供”主犯依法批准逮捕，为乡村和谐拔钉除障。从严办理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等涉众型、跨区域金融犯罪6件29人，深度参与“赛得”“常青泉”案件资产处置工作，助力稳控集体访20余次。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起诉涉恶团伙成员徐某某，持续推进深挖彻查、打财断血。积极参与推进反腐败斗争，主动融入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全面落实监督衔接工作机制，办理监察机关移送职务犯罪案件6件6人，其中科级以上干部3人。

**法治赋能营商环境。**贯彻民营经济促进法，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强化保障市场公平有序，依法办理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47件75人。惩治职务侵占、盗窃、挪用资金等侵害企业财产权益犯罪11件13人，为企业挽回损失200余万元。积极参与打击涉税违法犯罪专项行动，起诉危害税收征管犯罪3人，挽回税收损失3000余万元。扎实开展最高检部署的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落实涉企刑事案件“三必查”机制，纠正跨省违规异地办案2件，办理涉企刑事立案撤案、民事执行等监督案件13件。针对常山企业主黄某被外省公安机关立案后久侦不结，启动跨省监督协作，督促公安机关终止侦查、解除刑事强制措施、退还扣押款130余万元，获县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入选市“抓源治本护商”专项工作和省检察院典型案例。针对女职工产假期间企业社会保险



补贴政策落实“打折扣”问题，督促职能部门加大政策执行力度，打通助企惠企“最后一公里”。

**靶向护航科创提能。**以贯彻落实市人大科技创新工作报告制度为契机，深化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对侵犯知识产权和合法利益的行为实行同责同罪同罚，依法打击制售伪劣商品犯罪2件6人。依法办理某科创企业被诈骗案，挽回损失100余万元；审慎办理2起科技型、高新技术企业涉税案，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帮助企业化解“成长烦恼”。建立“一案一策”法律风险防范机制，在履职办案中反向审视企业存在的问题，制发风险提示函8份，助力企业依法创新、合规经营。聚焦特色产业发展、特色品牌培育，探索建立检察服务知识产权履职清单，坚持涉企案件逐案回访，同步审查知识产权民事侵权、行政违法和公益损害情形，激发科技创新内生动力。

**迭代服务绿色转型。**积极落实生态文明建设情况报告制度，深化和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检察举措，厚植生态、发展共赢底色。依法惩治破坏生态环境资源犯罪28件41人，构筑生态保护法治屏障。深化以案促治，提起环资领域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3件，追偿生态损害赔偿金140余万元，助力受损生态环境修复。规范环资领域行刑反向衔接案件办理，推动行政处罚13人，发挥行政处罚、警示教育叠加效应。联合县林水局、农投集团等单位，打造全市首个“检察+碳汇”生态司法保护实践中心，探索

的林业碳汇认购替代性修复做法获省市检察院推广，被《衢州市碳账户建设和应用条例》吸收采纳。聚焦大气污染防治，针对机动车环保检测造假问题，通过制发检察建议、开展刑事打击等方式，协同建立长效治理机制，聚力推动检测市场规范运行，被省检察院推荐参评最高检典型案例。

## 二、情系民之所盼，更好服务绘就共同富裕图景

**用心守护群众身边安全。**联合公安、法院等部门，开展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全链条打击、全流程追赃，追捕9人，起诉97人，追回损失100余万元。强化跨境电信诈骗协同打击治理，依法提前介入、从严从快办理涉老挝金三角经济特区电诈专案22人。从严惩处医保骗保犯罪3人，依法办理某民营医院工作人员骗取医保基金案，挽回损失150余万元，守护群众“救命钱”。针对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出具虚假、失实检测报告的问题，制发检察建议，促推职能部门依法查处，合力“消”隐患、“防”未然。持续深化“食药安全益路行”专项行动，着眼网络食品在生产、经营、运输等环节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问题，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共筑食品安全“云端防线”。紧盯食品供应链线上线下“融合端”，主动排查生鲜商品社区团购食品储存安全问题，推动职能部门核查自提点200余家，实行“一户一档”动态管理。

**用情保护特殊群体权益。**以“零容忍”态度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12人，纠正漏捕漏诉5人，监督立案撤案8人。严格落实涉罪未成年人宽缓刑事政策，不起诉5人，其中附条件不起诉2人，同步开展个性化帮教30余人次，指引迷途少年回归社会。擦亮“繁星闪闪”工作室品牌，做好罪错未成年人分级干预机制“检察前端”，联合教育部门开展控辍保学专项排查，建成覆盖全县的不良行为学生数据库，首次送2名学生入专门学校接受教育矫治。深(下转第四版)

(紧接第二版)评议均获满意评价。自觉接受市县人大代表对执行“一件事”决定落实、共享法庭运行情况的视察监督，根据意见全面优化共享法庭点位布局，就生态文明建设、行政审判等工作向县人大报告。深化法院与人大双向互动机制，组织法官带队走进代表联络站面商社情民意、征求意见建议，联合开展百名人大代表进法院活动，邀请代表参加法治讲座、观摩评议、见证执行266人次，相关做法被省高院简报刊发推广。

**主动接受民主监督。**主动向县政协、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通报法院工作，认真落实民主监督建议，不断改进自身工作。联合县工商联签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合作框架协议》，协同开展法治体检、交流座谈、实地走访80余次，帮助企业协调解决问题90余个。市县联动举办“一堂一庭”协商现场会，深化“法官说法+委员说理”工作模式，协同化解纠纷73起，解决群众诉求64个，合力绘就政协与法院工作最大“同心圆”。

**依法接受纪检监察、检察监督。**自觉将法院工作置于纪检监察机关监督之下，健全线索移交、协同查办、追责问责机制，派驻纪检监察组列席党组会20次，确保司法权力规范运行。支持配合检察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严格落实检察长列席审判委员会会议制度，认真办理检察建议10件，审结抗诉案件2件。

**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员参与司法、监督司法的重要作用，98名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399件，在全市法院人民陪审员履职座谈会上作经验交流。落实律师执业权利保障九条意见，深化律师与法官良性互动，为构建“亲清”法律职业共同体搭建平台。畅通社会表达渠道和群众监督路径，深化“司法公正在线”运用，及时处理反馈意见133条。以公开促公正，用透明赢

公信，在国家级、省级媒体发表宣传报道104篇，发布原创微信106条，举办公众开放日、新闻发布会、巡回审判等活动25场次。

各位代表，一年来县法院工作的发展进步，是县委坚强领导、上级法院悉心指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县政府大力支持，县政协及社会各界的共同关心、支持帮助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县法院，向一直以来关心支持法院工作的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县法院工作还存在不少的问题和困难：**一是服务大局的主动性、前瞻性有待增强**，司法保障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的能力水平仍需提高；**二是案件审判质量、执行工作成效距离人民群众的新期待新要求仍有差距**；**三是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在多元解纷机制共建、风险共防、难案共解方面还需下更大功夫。对于这些问题与困难，我们将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 2026年工作思路和重点工作

各位代表，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县法院总体工作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全面依法治国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对照中央、省、市、县委及上级法院决策部署，持续深化“四项建设”，奋力推进新时代新征程现代化法院建设，勇当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排头兵，为全面推动“浙西新门户”的共富成色更加充足、省际联动发展的窗口作用更加凸显，全力呈现共同富裕和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

**县域美景贡献更多法院力量、展现更大法院担当。**2026年，我们将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是胸怀大局之心，在优化司法保障上展现更大作为。**紧紧围绕“六个重大突破”“六个更加”具体目标，找准司法服务县域高质量发展的着力点，构建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司法保障体系。严格落实除险保安机制，依法惩治违法犯罪行为，积极参与处置各类风险隐患，维护经济金融与社会稳定。提升民营经济司法服务保障中心能级，优化涉企司法服务供给，发挥破产司法保护功能，努力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标志性成果。聚力高水平对外开放，用足用好涉外商事纠纷诉调对接机制平台，建设四省边际涉外商事纠纷化解高地。加大依法行政支持力度，强化府院联动效能发挥，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助力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常山。贯彻恢复性司法理念，推动县域矿山修复司法服务长效机制落地见效，助推生态优势向发展优势转变。

**二是厚植为民之心，在践行司法为民上推出更实举措。**坚持严格公正文明司法，强化全过程把控、全流程管理，确保审判执行质效始终良性运行。紧扣“民心这个最大的政治”，依法妥善审理教育、医疗、就业等社会关心关注的民生领域案件，持续优化诉讼服务体系，全力守护群众美好生活。推动执行“一件事”综合集成改革向纵深发力，健全“切实解决执行难”长效机制，严厉打击逃避执行、拒不执行违法行为，打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公里”。加强“一老一小”权益保障，健全涉老纠纷共商共治综合应对体系，加大涉老纠纷多元化化解及特困群体帮扶力度，打造全龄友好司法服务。坚持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裁判文书释法说理，努力创造具有示范指引作用的精品案例，以司法文明引领社会文明。

**三是永葆进取之心，在推进变革重塑上**

**取得更佳成效。**持续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健全审判权力运行、院庭长监督管理、跨条线参与合议、类案和关联案件强制检索机制，坚持“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不动摇。以深化司法领域当事人“一件事”集成改革为总抓手，推进司法流程再造、模式变革、制度重塑，努力让“办案最公正、效率最高、群众最满意”成为法院鲜明标识。积极助推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健全“总对总”多元解纷机制，做实类案源头综合治理，加快推进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改革。积极争创“枫桥式人民法庭”，打造更具辨识度跨域司法协作创新举措，助推浙赣边际基层治理效能迭代跃迁。

**四是常怀赶考之心，在淬炼法院铁军上彰显更强担当。**将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努力做到学深悟透、融会贯通、真信笃行，把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优化高素质复合型人才培育机制，充分运用政治轮训、技能比武、轮岗交流、分阶培养等载体，全面加强政治淬炼、专业训练、实践锻炼，推动形成多梯次、结构优、活力强的干部队伍。高水平打造清廉法院，系统推进清廉单元建设，以自我革命精神推进作风建设长治久安。积极探索联络创新机制，更加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及社会各界监督，以监督促发展。

各位代表，风劲帆满图新志，砥砺奋进正当时。新的一年，县法院将在县委坚强领导、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和上级法院的正确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忠诚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以笃行不怠的实干姿态、锐意进取的拼搏状态，奋力开创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崭新局面，为我县打造更具共富成色的“浙西新门户”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